

证券代码：873682

证券简称：林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袁国华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7）和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30日